

**AMASSE CAPITAL**  
**寶 積 資 本**

**Amass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寶積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8)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寶積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而導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200	2,330	10,210	4,389
其他收入	5	119	215	278	406
僱員福利開支		(1,877)	(1,927)	(5,781)	(6,739)
經營租賃開支		(50)	(192)	(107)	(382)
廠房及設備折舊		(72)	(35)	(144)	(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3)	–	(626)	–
其他經營開支		(982)	(754)	(1,900)	(1,543)
財務費用		(35)	–	(60)	–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	(10)	(363)	1,870	(3,939)
所得稅開支	8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10)</u>	<u>(363)</u>	<u>1,870</u>	<u>(3,939)</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港仙)	10	<u>(0.001)</u>	<u>(0.04)</u>	<u>0.19</u>	<u>(0.39)</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3月31日

	附註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1	657	801
使用權資產		2,558	—
租金及其他按金	12	383	383
		<u>3,598</u>	<u>1,184</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2	4,330	3,8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68	447
可收回稅項		965	9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2,99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65	39,532
		<u>41,525</u>	<u>44,799</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41	1,569
租賃負債		1,190	—
合約負債		50	50
		<u>1,481</u>	<u>1,61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0,044</u>	<u>43,180</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43,642</u>	<u>44,364</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408	—
長期服務金撥備		663	663
		<u>2,071</u>	<u>663</u>
<b>資產淨值</b>		<u>41,571</u>	<u>43,701</u>
<b>權益</b>			
股本	15	10,000	10,000
儲備		31,571	33,701
<b>權益總額</b>		<u>41,571</u>	<u>43,701</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2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德輔道中48至52號裕昌大廈1201室。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集團的唯一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機構融資顧問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及GEM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之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度年報中所用主要會計政策相同，不包括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採納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 應用新訂以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自2019年10月1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以簡化過渡方法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該準則特定過渡條款允許，對2018年報告期間可比數字不進行重述。

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於2019年10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所有使用權資產均以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按緊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2019年10月1日，本集團於其他非流動資產確認使用權資產約3.2百萬港元，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和其他非流動負債確認租賃負債分別約1.2百萬港元及約2百萬港元。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獲準則許可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可能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對於2019年10月1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若干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為短期租賃；
- 在首次應用日期排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

採用國香港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及相關利息部分已分類為融資活動。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指提供機構融資顧問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擔任以下職務產生的收費收入：				
財務顧問	3,140	1,780	9,400	3,509
獨立財務顧問	60	550	810	880
	<u>3,200</u>	<u>2,330</u>	<u>10,210</u>	<u>4,389</u>
收益確定時間：				
按時間點	2,450	1,650	8,810	2,579
按時間段	750	680	1,400	1,810
	<u>3,200</u>	<u>2,330</u>	<u>10,210</u>	<u>4,389</u>

#### 5.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12	215	271	4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公平值溢利	7	-	7	-
	<u>119</u>	<u>215</u>	<u>278</u>	<u>406</u>

## 6.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派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所提供的顧問服務。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營運位於香港。該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的主要活動僅為提供機構融資顧問服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公告期間，單獨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00	600	300	600
客戶B	-	300	-	600
客戶C	-	200	120	480
客戶D	-	244	-	450
客戶E	700	-	1,000	-
客戶F	480	-	660	-
客戶G	380	-	380	-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經扣減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63	62	125	125
捐款	149	110	332	27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877	1,927	5,781	6,739
—薪金及福利	1,821	1,870	3,732	3,745
—績效相關花紅	-	-	1,935	2,8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	57	114	118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	35	-	60	-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3月31日(2019年：無)2018年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附屬公司有關之香港利得稅作撥備，因為自過往年度結轉之稅務虧損超過該期間該等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

## 9. 股息

已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之股息每股0.4港分，共4百萬港元（2018年：無）。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沒有宣佈股息（2019年：無）。

## 10.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虧損）（千港元）	<u>(10)</u>	<u>(363)</u>	<u>1,870</u>	<u>(3,939)</u>
期末已發行普通股數（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 11. 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收購廠房及設備（2019年：無）。

## 12. 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630	4,155
減：虧損撥備	<u>(300)</u>	<u>(300)</u>
	<u>4,330</u>	<u>3,855</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51	830
扣除：非流動部分	<u>(383)</u>	<u>(383)</u>
流動部分	<u>468</u>	<u>447</u>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其接近收入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確認的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560	980
1至3個月	1,030	2,250
超過3個月	2,740	625
	<u>4,330</u>	<u>3,855</u>

並無就機構融資顧問服務收入授出信貸期。於2020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約為4.3百萬港元已逾期。管理層將密切監控並不作出減值。

###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2,997	—
	<u>2,997</u>	<u>—</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乃參考市場報價釐定。

於本期內，損益確認的溢利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公平值溢利	7	—
	<u>7</u>	<u>—</u>

此股權投資組合主要是恆生指數成份股。

####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20	254
應計費用	221	1,315
	<u>241</u>	<u>1,569</u>

#### 15. 股本

	每股面值為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法定： 於2018年9月30日，2019年9月30日，2019年10月1日及 2020年3月31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9月30日，2019年9月30日，2019年10月1日及 2020年3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

#### 16. 關聯方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為所擔任職位擁有權力及負責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之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3,190	3,130
離職後福利	45	45
	<u>3,235</u>	<u>3,175</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香港機構融資顧問服務提供商並獲准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前提是其營運附屬公司寶積資本有限公司不得(i)持有客戶資產；(ii)就第1類受規管活動而言，從事涉及機構融資以外的交易活動；及(iii)就第6類受規管活動而言，就任何證券於獲認可證券市場上市的申請擔任保薦人。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的機構融資顧問服務包括：(i)於主要涉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或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的公司交易中擔任香港公眾上市公司及尋求控制或投資香港公眾上市公司的投資者的財務顧問；(ii)擔任香港公眾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或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及(iii)於交易活動擔任客戶的承銷商和／或配售代理人，但不持有客戶資產。

於本期間，本集團僅有一個營運附屬公司，即寶積資本有限公司。為應對嚴峻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已決定物色其他金融相關服務，以使其業務多元化及擴大其收入基礎，以期為股東創造價值。本集團成立名為寶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寶積資產管理**」）的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就授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向證監會提交申請（「**申請**」）。證監會仍在審閱申請。預計寶積資產管理將於證監會授出牌照後參與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向客戶提供優質機構融資顧問服務，以期為客戶創造價值及為股東帶來日後收益。

根據聯交所網站，香港上市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就有關收購守則相關交易及／或上市規則第14章及／或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的通函（包括併購的交易）（「**通函**」）的數量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上升約18.8%及12.3%。儘管如此，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通函數目（約95宗交易）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比較（約140宗交易）嚴重下跌約32.1%。

此外，根據聯交所發佈的香港交易所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季報，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注意到企業集資交易（包括配售、供股及公開發售）的數量增加至108宗，較同期88宗交易增加約22.7%。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裡，本集團涉及28宗機構融資顧問交易，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了約33.3%，表現優於整體市場趨勢。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因聯交所於2019年10月1日起嚴格地審批新上市申請人是否適合上市、提高上市發行人適用的持續上市準則及收緊反收購規則，以防止借殼上市尤其是那些涉及殼股公司。監管措施收緊加上近期經濟的不明朗因素，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收緊監控資金外流、中美的貿易衝突、自2019年6月起香港社會不穩定及2020年初全球爆發新冠狀病毒疾病，預計整體市場將會波動。董事預計，由於香港經濟疲軟，本集團整體業務仍存在不確定性並受到不利影響。由於上述原因，特別是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的爆發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以及客戶的公司交易，董事預期公司的金融服務交易流程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並且本集團未來幾個季度的業績將極具挑戰性。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10.2百萬港元，較與去年同期約4.4百萬港元增加約5.8百萬港元或132.6%。該增加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機構融資顧問服務交易宗數增多，而其中有些較為複雜的交易需相應地上調相關服務收費。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涉及28宗機構融資顧問交易，較上年同期2019年的21宗增加33.3%。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約0.3百萬港元（2019年：約0.4百萬港元）。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以及為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作出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約為5.8百萬港元（2019年：約6.7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0.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減少員工花紅約0.9百萬港元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1.9百萬港元，而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約為1.5百萬港元。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 期內溢利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產生淨溢利約為1.9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淨虧損約為3.9百萬港元。本期間錄得淨溢利乃主要由於(i)收益增加約為5.8百萬港元；(ii)減少僱員福利開支約0.9百萬港元；及(iii)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約為0.6百萬港元，此乃因上述第(3)項應用新訂以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分別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2.8百萬港元及39.5百萬港元。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銀行融資及借款，因此概無呈列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撐其業務及營運。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此於整個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管理層透過持續的信貸評估及監督款項及時收回以及（如有必要）就不可收回的金額作出充足的減值虧損，定期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為求更好地控制成本及盡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的財資活動乃中央統籌，及現金一般存放於香港主要的持牌銀行，並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

## 資本架構

董事透過檢討現金流量的需求，並考慮其未來財務責任及承擔，而監控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儲備。

## 集團資產押記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押記（2019年：無）。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定期存款。董事應知悉外幣定期存款受貨幣風險影響，且無法保證外幣升值。為減輕貨幣波動的潛在影響，董事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現金以美元短期定期存款。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其他外幣定期存款。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美元定期存款約為1.9百萬美元（2019年：約為1.4百萬美元）。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2019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僱用15名（2019年：16名）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資格、職責、貢獻及年資等因素釐定僱員的薪酬。此外，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計劃或資助僱員參加多種工作相關培訓課程。

## 重大投資、附屬公司以及資本資產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賬面總值約為3百萬港元（2019年：無）的股權投資組合。該股權投資組合主要是恆生指數成份股。於2020年3月31日的股本投資組合載列如下：

	於2020年3月31日 本集團於 上市證券投資的 公平值／ 本集團資產總值 百分比	截至 2020年3月31日止 期間的未變現 公平值溢利	於2020年3月31日 於上市證券投資 的公平值
	投資成本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990	7	2,997

本集團於上述股本投資組合的各上市證券中持有少於0.1%股權。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股市持續回調，投資組合仍獲得優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的正收益。本集團將於作出證券交易投資決策時繼續抱持審慎態度，以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平衡。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附屬公司以及資本資產的重大收購及出售（2019年：無）。

## 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之股息每股0.4港分，共4百萬港元（2018年：無），已於2020年3月12日派予股東。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2019年：無）。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有關一次性及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後）約為29.0百萬港元（根據最終公開發售價每股0.24港元計算）。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用約0.3百萬港元。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26.5百萬港元已於香港持牌銀行存為短期定期存款。下文載列與2018年3月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預計相比，於2019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及其動用情況概要。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對比

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招股章程所列業務目標與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上市至 2018年9月30日 實際動用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10月1日至 2019年9月30日 實際動用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9年 10月1日至 2020年3月31日 實際動用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擴展機構融資顧問業務	5.9	-	0.1	0.1	5.7
成立首次公開發售團隊	17.1	-	-	-	17.1
發展股本市場業務	0.7	-	-	-	0.7
擴大辦事處	3.1	-	0.5	0.4	2.2
一般營運資金	2.2	2.2	-	-	-
	<u>29.0</u>	<u>2.2</u>	<u>0.6</u>	<u>0.5</u>	<u>25.7</u>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與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所作出的最佳估計。為追求長遠期目標，本集團按招股章程所載計劃於2019年成立首次公開發售團隊，提供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業務及合規諮詢服務。

然而，聯交所日益嚴格的審批程序，將阻礙申請人從首次公開發售市場籌集資金。此外，香港受到中美之間貿易衝突的擔憂引起的波動、自2019年6月起香港社會不穩定及於2020年初全球爆發新冠狀病毒疾病，香港經濟前景及金融市場仍具不確定性，因此，本集團權衡成本及收益，決定採取審慎方法，延後成立首次公開發售團隊及發展股本市場業務，直至社會及經濟環境變得更清晰。

於2020年4月6日，董事會宣佈將有關成立首次公開發售團隊和發展股本市場業務的所得款項淨額共約17.8百萬港元，變更為(i)約10.0百萬港元建立資產管理服務，款項用作種子基金，以投資香港上市公司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以致建立本集團有關投資組合管理的往績記錄；及(ii)約7.8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為日後應對經濟不確定性提供更多緩衝空間。

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所得款項淨額之一用途是透過招聘額外僱員以擴展本集團的機構融資顧問業務。本集團已招募一名員工。

本集團在擴充辦公室上取得了進展，並已租了一間新辦公室。所得款項淨額約0.9百萬港元已用於支付租金按金和租金。展望將來，本集團將參照當時現行市況、監管變更及氣氛，審慎地進行其擴充計劃並牢記保障股東價值的首要目標。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若干偏離除外，偏離原因於下文解釋。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上市發行人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現時，本公司並無選出主席。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32條，董事可選出董事會會議主席並釐定他／她任職期限。倘並無選出有關主席，出席的董事可從彼等中選出一人擔任會議主席。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得以讓具備不同專長的所有董事發揮各自所長作出貢獻，以管治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實施及管理。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交易規定標準。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實益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姓名	身份	附註	好倉	
			普通股數目	佔股份總數百分比
謝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1	750,000,000	75%
林先生	配偶權益	2	750,000,000	75%

#### 附註：

1. 謝鳳心女士（「謝女士」）於Access Cheer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Access Cheer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林庭樂先生（「林先生」）為謝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謝女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0年3月31日，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本公司股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名稱	身份	附註	好倉	
			普通股數目	佔股份總數百分比
Access Cheer	實益擁有人	1	750,000,000	75%

附註：謝女士在法律上及實益上擁有Access Che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Access Cheer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購股權計劃

除以其他方式註銷或修訂外，於2018年2月26日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將自該日期起維持十年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指定類別參與者（包括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或兼職僱員或以其他方式獲聘用的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董事）、顧問、諮詢人、服務提供商、代理、客戶、合作夥伴或合營夥伴）授出購股權。

自採納至報告期末，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合規顧問的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新百利」）告知，於2020年3月31日，新百利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以及董事或僱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如有）。

## 董事資料變動

曾翀先生於2020年3月26日獲委任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投摩根乃一家總部設於上海的私人公司，股權由摩根資產管理（英國）有限公司和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持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9至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條訂明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曾翀先生、張伯陶先生，銅紫荊星章及余遠騁博士。曾翀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審閱本集團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監督任何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報告。

承董事會命  
寶積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林庭樂

香港，2020年5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庭樂先生、盧敏霖先生、謝鳳心女士及曾廣雲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伯陶先生，銅紫荊星章、曾翀先生及余遠騁博士。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留存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masse.com.hk。